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農業統計

資料項目：桃園市果品生產概況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單位：桃園市政府農業局

*編製單位：桃園市政府農業局農務科

*聯絡電話：(03)3322101#5461

*傳真：(03)3377491

*電子信箱：085012@mail.tycg.gov.tw

二、發布形式：

*口頭：

()記者會或說明會

*書面：

()新聞稿 ()報表 ()書刊，刊名：

*電子媒體：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路徑：

()磁片 ()光碟片 (v)其他

Open Document File (odf)、Portable Document Format (pdf) 或 Excel 檔案。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凡在桃園市轄區內種植於田地及野生於山地或種植於路旁宅地之果樹均為統計對象（不包括政府之試驗機關及學校之試驗農場）。

*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一) 種植面積：指種植總株數所占之面積。

(二) 收穫面積：指已達到結實年齡株數所占之面積（已經達到結實年齡而在該年無結實者亦須包括在內）。

(三) 每公頃平均產量：以公頃為單位，已達到結實年齡之株數（已經達到結實年齡而在該年無結實者亦須包括在內）之產量。

(四) 產量：每公頃平均產量×收穫面積。

*統計單位：公頃、公斤。

*統計分類：

(一) 縱項目按果品別、種植面積、收穫面積、每公頃平均產量及產量分；果品別再擇選重要果品（例如：香蕉、鳳梨、椪柑、柳橙、桶柑、文旦柚、斗柚、白柚、溫州蜜柑、晚倫西亞橙、檸檬、葡萄柚、龍眼、芒果、檳榔、番石榴、李、桃、柿、木瓜、蓮霧、葡萄、枇杷、

梅、荔枝、橄欖、楊桃、梨、蘋果、棗、番荔枝、百香果等) 分。

(二) 橫項目按行政區別分。

*發布週期：年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6 個月又 5 日。

*資料變革：無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次年 7 月 5 日 (遇假日順延)以公務統計報表及網路發布。

*同步發送單位：桃園市政府主計處。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農情報告資源網」資料彙編。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加總項等於細項之和。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無

七、其他事項：無